招标公告

上海振华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就南通振华重型装备制造有限公司重型车间工业气体管道安装工程,拟采用公开招标的方式选择施工承包方。本招标公告向符合要求的潜在投标人发布,投标人应当在本招标公告规定的时间内将资格预审材料提交上海振华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招标中心进行资格预审。资格预审合格的潜在投标人,应当于本招标公告规定的时间或上海振华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招标小组另行通知的时间内至指定地点购买标书。

- 1. 项目编号: Z1810-042
- 2. 项目内容:设计、施工安装南通振华重型装备制造有限公司重型车间工业气体管道工程,并取得南通相关部门证书。
 - 3. 潜在投标人资格预审:
 - 3.1 潜在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 (1) 凡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注册资金800万元以上:
 - (2) 经营范围应涵盖本项目涉及到所有内容;
 - (3) 资质证书类别(压力管道 GC2 及以上、燃气管道 GB2 及以上证书)
 - (4) 安全生产许可证;
 - (5) 具有法人资格,能独立承担民事责任;
 - (6)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财务会计制度;
 - (7)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8) 近3年内有类似相关成功业绩3例以上;
 - (9) 近3年有较好的生产安全记录,近1年未发生一般及以上生产安全事故;
- (10) 近 3 年未发生突发环境事件,近 1 年无因违法排放污染物、非法转移 处置危险废物等受到环保主管部门处罚;
 - (11) 近3年未发生职业病;
 - (12) 当招标项目涉及国家行政许可要求时, 具有相应的行政许可资质;
 - (13)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3.2 资格预审提交材料清单:
 - (1)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工商年检已完成)复印件;
 -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简历;
 - (3) 企业情况简介;
 - (4) 相关资质证书复印件;
 - (5) 近3年承担的相关业绩证明(合同复印件)(2015、2016、2017);

- (6) 近 3 年经审计的财务报表(2015、2016、2017);
- (7) 企业的专业技术人员情况、组织机构情况;
- (8) 近 3 年发生的生产安全事故的状况描述,尤其说明发生一般及以上生产安全事故的情况;
- (9) 近3年的环保处置情况描述,尤其说明发生的突发环境事件、受到环保主管部门处罚的情况:
- (10) 近 3 年的企业及受控分包商员工的职业健康情况描述,尤其说明发生职业病的情况;

所有提交的资格预审材料均需加盖潜在投标人公章, 所有证书类文件提供扫描件且必须在有效期内。资格预审审查办法采用合格制, 凡按照本投标邀请书第三条所要求并完整提供资格预审材料的申请人经招标工作小组审核后均可通过资格预审。未通过资格预审的申请人不具有投标资格。

- 3.3 资质预审材料提交时间、地点
- 3.3.1 收取材料时间: 11月2日下午17:00前(北京时间)
- 3.3.2 地点: 上海振华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招投标管理中心。
- 4. 经资格预审审查通过的潜在投标人,上海振华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招投标中心通知投标人购买标书。标书工本费人民币 200 元(不退还),资格审查 未通过的潜在投标人,资格审查文件不予退还,不通知资格审查结果。
- 5. 经审查,资格预审通过的潜在投标人不足 3 方的,上海振华重工视情况重新发出招标邀请,重新组织资格预审。
- 6. 潜在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一切费用。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招标人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 7. 招标人: 上海振华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 王超

电话: 021-31193250

传真: 021-58397000

邮编: 200125

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 3261 号 C座 312 室

邮箱: wangchao@zpmc.com

附件: 项目投标报名表

项目投标报名表

上海振华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投标单位(人)名称	
企业性质	
项目联系人及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手机	
传真	
E-mail	
通信地址	
邮政编码	

报名人(签章):

备注: 1、以上《投标报名表》信息必须完整准确填写,若由于投标 方报名信息填写不完整准确造成的一切后果,招标方一概不负责。